

# 中共寿宁县下党乡委员会 关于巡察反馈进展情况的通报

根据县委巡察工作的统一部署，2024年5月13日至6月22日，县委第三巡察组对下党乡党委开展了巡察，并于2024年8月22日反馈了巡察意见。按照党务公开原则和巡察工作有关要求，现将巡察整改进展情况予以通报。

## 一、强化政治担当，压紧压实巡察整改主体责任

（一）坚持高位统筹，构建协同高效责任体系。成立由乡党委书记担任组长，党委副书记、政府乡长及党委副书记任副组长，涵盖党政班子成员、职能部门负责人、包村领导和村党支部书记的巡察整改工作专班，构建“主要领导牵头抓总、分管领导包干负责、乡村两级协同联动”的三级责任链条，形成上下贯通、齐抓共管的整改格局。专班下设办公室，统筹推进，确保整改任务精准落地、高效推进。

（二）坚持靶向攻坚，实施闭环管理机制。针对巡察反馈的4个方面14项58个问题，召开10次整改专题推进会进行深度研判。通过建立“问题清单、任务清单、责任清单”三张清单，制定《下党乡党委落实县委巡察反馈意见整改方案》，明确整改路线图和时间表，逐项剖析问题成因，精准制定整改措施，将责任细化到岗、落实到人，构建全链条闭环管理体系，确保整改工作可量化、可跟踪、可考核。

**（三）坚持标本兼治，推动整改成果转化。**深化“当下改”与“长久立”相结合的整改机制，既紧盯具体问题对账销号，建立整改台账动态清零制度，又注重从制度层面查找漏洞，总结提炼整改工作中的好经验、好做法，将整改成果转化为制度规范。通过完善内部管理制度、优化工作流程、强化监督问责，推动巡察整改成效向作风建设、制度建设、工作质效等领域延伸，切实发挥巡察整改的标本兼治作用，持续巩固和拓展整改工作成果。

## **二、巡察反馈问题的整改情况**

### **1. 关于“重要精神学习传达不全面”问题**

整改情况（已完成）：一是2025年1月，制定2025年下党乡党委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计划，围绕中央八项规定精神、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国家安全教育、保密教育等重点内容科学设置学习专题，严格落实“一月一学习”制度，推动理论学习制度化、规范化。二是开展专题学习研讨，2025年2月13日，召开党委理论学习中心组专题学习会，深入学习党的二十届二中全会精神，由党委主要负责同志领学，2名班子成员结合分管工作开展交流研讨。2025年2月21日、3月14日，分别组织召开全乡干部大会、网格员工作例会，专题学习2025年中央一号文件精神。2025年3月19日，邀请福州大学经济与管理学院副教授开展中央一号文件专题辅导讲座，系统解读文件核心要义，有效提升全乡干部政策理论水平。三是2025年4月10日，召开党委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会，专题学习省委第十一届五次全会精神，由政府主要

领导领学，2名班子成员结合岗位职责进行交流发言，切实推动上级决策部署在基层落地见效。

## **2. 关于“落实‘第一议题’制度有偏差”问题**

整改情况（已完成）：一是将学习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重要指示批示精神作为“第一议题”学习内容，使之常态化、制度化。结合下党乡实际情况，精心制定详细且针对性强的学习计划，确保学习内容紧密贴合工作实际，做到学以致用。自2024年8月以来，召开党委（扩大）会议18场次，每场会议均严格遵循“第一议题”学习制度。在学习过程中，围绕学习主题深入研讨交流，并结合下党乡的乡情民情、发展现状以及面临的机遇与挑战，提出切实可行的贯彻意见，为各项工作提供坚实的思想引领和理论支撑。二是规范“第一议题”学习资料管理，由党政办牵头，指定政治素质高、工作责任心强的专人负责整理相关材料。对每次学习的会议记录、研讨发言材料等资料进行全面收集，按照学习时间、主题等要素进行归档。

## **3. 关于“理论学习主题不突出”问题**

整改情况（已完成）：一是聚焦乡村振兴、生态环保、基层治理等重要领域，精准制定党委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计划，确保每次学习紧扣核心议题。2024年9月以来，开展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11次。二是实行领导班子轮流领学，指定人员结合岗位实际开展交流研讨，提升学习质效。

## **4. 关于“产业技能培训少，指导谋划不科学”问题**

整改情况（已完成）：一是 2025 年 3 月 11 日，联动县农机服务中心、茶叶局专家团队，聚焦产业发展需求，开展抛秧机使用技术专题培训，提升种植大户机械化作业水平。2025 年 3 月 14 日，邀请县茶叶局专技人员授课，组织茶叶种植大户、网格员参与茶产业全链条培训，涵盖种植、采摘、品质提升及生态茶园管理等内容，夯实产业发展技术根基。二是 2025 年 3 月 20 日，组织乡文旅工作人员、民宿经营代表赴平潭开展专题考察调研活动。通过实地走访、座谈交流，深入学习民宿品牌打造、研学点运营等先进经验，积极探索文旅产业提质升级新路径。三是发放《农业扶持政策汇编》及食用菌产业发展宣传册各 135 份。2025 年 2 月 21 日，召开乡村两级干部大会，系统解读我县“1+4”特色产业发展政策，明确产业发展方向，鼓励各村因地制宜发展“一村一品”。四是针对下党乡猕猴桃、葡萄、茶叶、锥栗、食用菌等现有特色产业，建立班子成员与产业挂钩联系机制，及时掌握产业发展中的难点堵点，帮助农户解决实际问题。五是针对产业技能培训少，指导谋划不科学问题，2025 年 4 月 17 日，对时任相关责任人予以批评教育。

#### 5. 关于“‘新农人’回归识别不精准”问题

整改情况（已完成）：一是 2025 年 2 月 21 日、3 月 14 日，分别召开全乡干部、村主干及网格员专题会议，解读《深入实施“新农人”回村工程全面打造乡村振兴寿宁样板的实施方案》，同步依托“逢三进格”工作机制开展入户宣讲，推动政策入村入户、深入人心。二是持续深化“新农人”回村政策宣传，严格审

核准入信息，更正 3 名“新农人”挂靠合作社。截至目前，累计引回 268 名新农人。三是开展合作社、家庭农场专项走访行动，靶向治理“僵尸社”，累计完成 11 家合作社、12 家家庭农场注销工作，优化乡村产业生态环境。四是 2025 年 1 月 26 日、2 月 5 日，先后召开下党乡、下屏峰村乡贤恳谈会，全方位推介下党乡发展成果、特色产业及农文旅资源，以乡情为纽带吸引在外乡贤返乡投资，凝聚乡村振兴强大合力。

#### 6. 关于“网格员审核把关不严，管理督导不力”问题

整改情况（已完成）：一是 2024 年 9 月 14 日，组织全乡网格员重新学习《中共寿宁县委组织部关于全面推行党建引领“两统一网”网格化管理的通知》，压实履职责任。2024 年 8 月 27 日至 9 月 2 日，开展网格员犯罪记录、征信、违规违纪、在岗在位等情况排查，辞退征信不合格网格员 2 名。辞退在岗率低网格员 3 名，追回网格员多发工资 1680 元。按网格员管理考核办法进行招录缺位网格员 3 名。二是建立网格员每月考核机制，将结果与网格员绩效薪酬、评优评先直接挂钩，形成激励约束机制。根据网格员“智理廊乡”APP 得分情况和日常工作情况，评选 2024 年度乡级优秀网格员 10 名。三是出台《下党乡 2025 年网格员每月固定报酬发放标准方案》，依据日常工作量化考核结果，实施差异化奖惩，提升管理效能。2025 年以来，全乡网格员均有按规定签到打卡。四是制定 2025 年“逢三进格”工作计划表，严格执行常态化走访机制，推动网格工作提质增效。五是针对网格

员审核把关不严及其他问题，2025年4月17日，对相关责任人予以批评教育。

#### **7. 关于“村集体资金处置不当，收入来源渠道单一”问题**

整改情况（基本完成）：一是2024年12月至2025年5月追回3个村投资款100万元，追回1个村集体资产出租租金6万元。二是强化业务培训。2024年6月6日，开展村党支部书记、报账员、乡财务人员的业务培训，不断增强业务知识，提升“三资”监管水平。三是引进天赐农业发展地瓜产业，西山村增加村集体经济6万元，引进福安乡贤承包曹坑村葡萄园，增加曹坑村村集体经济3万元。四是鼓励合作社、家庭农场参与产业发展，碑坑山村种植黄精200多亩，王万明家庭农场种植土豆80亩，带动群众与村集体经济双增收。五是深化下党村与今升农业科技（福建）有限公司交流合作，加大食用菌产业宣传力度，动员群众参与食用菌产业发展，促进群众与村集体经济增收。2024年，下党村发展食用菌产业增加村集体经济30万元。六是针对集体资金处置不当问题，2025年4月17日，对时任相关责任人予以批评教育。针对村集体资金处置不当及其他问题，2025年4月18日，对相关责任人予以诫勉。针对村集体资金处置不当及其他问题，2025年5月29日，对相关责任人予以立案。

#### **8. 关于“村‘两委’战斗堡垒作用发挥不明显”问题**

整改情况（已完成）：一是2024年11月12日，举办村“两委”业务能力培训班，系统解读基层党组织建设规范，明确职责任务与纪律红线，着力增强基层党组织政治引领和组织动员能力。

二是 2024 年 11 月 14 日、11 月 19 日、11 月 21 日，乡纪委书记、组织委员分别对葛垅村支委委员徐某、碑坑山村支委委员沈某、西山村村委委员胡某进行约谈，督促其强化责任担当，严格落实履职要求。三是开展全乡村“两委”在岗履职大排查，建立常态化督导机制，发现问题 2 个并立行立改，确保村干部在岗尽责。四是推行村干部领办项目清单制，实施季度督导并通过“故事下党”公众号公开晾晒进度，以群众监督倒逼工作落实，激发村“两委”干事动能。2024 年 9 月至 2025 年 5 月公开晾晒 3 期。五是 2024 年 9 月，完成碑坑山村村口坟墓迁移，乡主要领导、乡分管领导靠前指挥，约谈施工方，推动道路“单改双”工程提速，仅 1 个月即竣工通车，切实改善群众出行条件。六是针对村“两委”战斗堡垒作用发挥不明显问题，2025 年 4 月 21 日，对相关责任人予以谈话提醒。

### 9. 关于“乡风文明建设有偏差”问题

整改情况（已完成）：一是组织全乡 303 名党员干部签订移风易俗承诺书，以“关键少数”带动“绝大多数”，筑牢思想防线。二是依托“逢三进格”工作机制，通过网格员入户宣讲、村委楼 LED 屏滚动播放等形式，高频次开展“带彩打牌”禁令、典型案例警示教育，推动移风易俗深入人心。三是由乡宣传委员统筹，联动包村领导、村干部、村民代表及乡贤力量，指导杨溪头村、碑坑山村、岗后村等 3 个村修订村规民约，于 2024 年 9 月、10 月和 2025 年 1 月，修订完善并上墙。截至目前，全乡行政村

均完成村规民约上墙工作。四是针对乡风文明建设有偏差及其他问题，2025年4月17日，对相关责任人予以诫勉。

#### **10. 关于“重点经济项目推进迟缓”问题**

整改情况（已完成）：一是下党乡“一镇（乡）一工厂，一户一车间”有机珍稀特色菌菇现代化生产基地建成投产，科学规划轮种周期。2025年6月，种植银耳20个棚、红托竹荪10个棚、花菇4个棚、赤松茸10个棚，形成多元种植格局。二是2024年7月9日，邀请食用菌产业专家到下党村村委开展专题培训，针对性提升种植户生产技术水平，为产业发展提供人才支撑。三是发放食用菌产业园宣传册135份，全面开展产业发展意向摸底，吸引25人计划投身食用菌种植，储备新生力量。四是序时推进“下党红”茶叶粗制分拣厂房建设，2025年4月完成设备安装并交付福建省万氏留香农业发展有限公司运营，实现全面投产。乡分管领导协调完成厂房门牌设立及企业地址变更登记，保障项目顺利运营。五是原“白茶基地”项目转型发展高山土豆种植，2024年由王万明家庭农场承包种植农作物。六是成立由乡人大主席牵头的重点项目管理专班，明确专人负责材料收集与项目进度跟踪，为重点项目建设提供全过程保障。

#### **11. 关于“村庄总体规划编制缓慢，‘两违’整治不彻底、宅基地审批不规范”问题**

整改情况（已完成）：一是加快村庄规划编制。葛垅村、西山村、上党村分别于2024年8月29日、8月30日召开村民代表会议研究确定村庄总体规划。2025年2月8日，寿宁县国土

空间规划建设管理领导小组 2025 年第一次会议通过上党村、西山村、葛垆村等 3 个村村庄总体规划修编稿。2025 年 5 月 24 日，下党乡 10 个村村庄规划编制已入库。二是推进用地审批。2025 年 3 月 7 日，乡党政联席会议研究通过葛垆村、下屏峰村、西山村村委委托第三方服务公司组卷报批农转用手续。三是推进图斑整治。2024 年 11 月 21 日，下发《下党乡人民政府关于督促整改违法用地图斑的提醒函》，进一步明确 22 宗图斑整改责任人、一宗一策、明确整改责任人，实销号管理，截至 2025 年 6 月，销号 19 宗，剩余 3 宗未整改图斑按序时推进。四是智慧巡查防违建。建立“两违”巡查机制，乡两违办每月开展 2 次村级全覆盖无人机巡查，重点区域每周巡查一次。2025 年以来，共开展“两违”巡查 73 次，织密违建防控网络。五是规范审批。严格落实宅基地建房审批制度，按程序规范审批流程。2024 年 6 月至 2025 年 6 月，经乡党政领导班子会议审议，依规完成曹坑村、碑坑村、西山村等村 13 户建房审批，确保宅基地建设规范有序。六是针对村庄总体规划编制缓慢，“两违”整治不彻底等问题，2025 年 4 月 21 日，对相关责任人予以谈话提醒。针对“两违”整治不彻底问题，2025 年 4 月 21 日，对相关责任人予以通报批评。

## 12. 关于“行政执法权承接配套资源不足”问题

整改情况（已完成）：一是出台《关于鼓励和支持全乡干部参加行政执法资格考试的方案》。2024 年 12 月，综合执法大队在编 2 名执法人员考取执法证，提升队伍专业化水平。二是 2024

年12月4日，完成招考计划上报，将综合执法大队2个空编职位列入2025年事业单位招考计划，充实综合执法大队队伍力量。2025年6月，综合执法大队大队长已配齐。三是购置执法记录仪4台、执法服装2套，规范执法全过程记录，确保执法行为合法合规。

### 13. 关于“传承‘四下基层’优良传统不扎实”问题

整改情况（已完成）：一是出台《下党乡弘扬“四下基层”优良传统作风的工作实施方案》。2024年10月以来，累计解决群众“急难愁盼”问题38个，涵盖上党村移动信号覆盖、机耕路修复等民生领域，以实干提振发展动能。二是2025年2月21日，召开2024年度民主生活会，将落实“四下基层”制度情况纳入对照检查材料，乡党政领导班子结合岗位实际，深刻查摆问题，压实整改责任。三是严格落实“逢三进格”工作机制，组织包村班子、干部、网格员围绕时令重点工作入户走访。2025年1月以来，累计走访3738人次，实现政策宣传与问题收集全覆盖。四是“四下基层”走访中未完成的3个问题，截至2025年3月全部清零。五是2024年6月，联合平溪市场监管所，对13家小餐饮企业实地走访，发现下党乡农家味道小吃店证件过期，指导经营主体负责人于2025年1月完成换证。

### 14. 关于“信息发布审核不严谨”问题

整改情况（已完成）：一是“故事下党”公众号严格执行“三审三校”制度。2024年10月以来，累积发布信息391篇，均按相关制度做好审核审批，确保宣传信息内容真实、及时、准确、

安全。二是委托寿宁县四方传媒文化有限公司运营“故事下党”公众号，利用错别字、敏感词库检测软件，加强发布信息审核力度。三是对“故事下党”公众号2024年至2025年的信息进行自查自纠，截至2025年6月，发现问题4个，均已整改到位。同步完善台账管理，形成闭环，筑牢意识形态工作防线。四是针对信息发布审核不严谨及其他问题，2025年4月21日，对时任相关责任人予以批评教育。

#### 15. 关于“‘双碳学院’功能发挥不充分”问题

整改情况（已完成）：一是2024年11月19日，建成“下党零碳示范基地”并投入使用。将“下党零碳示范基地”纳入党校实践教学点，发挥干部教育基地功能，引导广大党员干部增强生态文明素养，贯彻绿色发展理念。二是积极配合主管部门，全力做好下党抽水蓄能项目保障工作，助力碳达峰、碳中和目标实现。2024年7月31日，宁德市寿宁下党抽水蓄能电站项目主厂房探洞工程TBM始发仪式在下党乡举行。2025年5月，项目预可研通过审查。三是引入闽东电力，推进寿宁县下党“一户一车间”食用菌生产基地光伏发电项目建设。2025年4月26日，下党“一户一车间”食用菌生产基地光伏发电项目竣工投入使用，助力下党零碳乡镇、零碳村建设。

#### 16. 关于“落实河长制工作不深细”问题

整改情况（已完成）：一是开展河道专管员培训会，2024年8月，组织全乡河道专管员开展培训会，提升河管专管员履职能力，并通过个别指导，提高巡河率和达标率。其中，岗后村巡

河率 96.8%，达标率 90.3%。二是联合乡派出所开展巡河，不定期开展河道非法采砂巡查。2024 年 11 月 21 日，对杨溪头村私自采砂责任人进行约谈。截至 2025 年 5 月，乡域内未发现私人采砂现象。三是 2024 年 5 月 8 日，下党乡开展由群众和保洁员共同参与的环境整治活动。2024 年 7 月 12 日，下党乡组织党员志愿者、网格员开展河道清洁活动，对河道及河岸边的垃圾进行集中打捞、清扫。结合水利项目建设，拆除下党村、上党村等河岸违规搭建鸡鸭舍 4 处。四是针对落实河长制工作不深细问题，2025 年 4 月 18 日，对相关责任人予以批评教育。

#### **17. 关于“生活污水整治不力”问题**

整改情况（已完成）：一是对接县国投公司安排技术人员对下党村、下屏峰村的污水设备进行检修，2025 年 4 月已完成基础设备整改和设备更换，乡环保部门联合下党村、下屏峰村加强日常巡查，做好维护工作。二是 2025 年 3 月，完成上党村厨余污水纳管和碑坑村污水管道修复工作。三是 2025 年 4 月、5 月均未发现下党村、下屏峰村生活污水有直排现象。四是针对生活污水整治不力及其他问题，2025 年 4 月 21 日，对时任相关责任人予以批评教育。

#### **18. 关于“林长制工作落实不严实”问题**

整改情况（已完成）：一是 2024 年 10 月、2025 年 3 月，分别开展秋冬季、春季安全宣传月活动，通过悬挂宣传横幅、粘贴宣传标语等形式宣传森林防火知识。2025 年以来，发出宣传单 1000 多份，悬挂宣传横幅 16 条，宣传车入村宣传 40 余次。

二是 2024 年 12 月 12 日，组织下党乡志愿消防队开展应急演练，不断提高防灭火专业素质和处置能力。三是落实值班值守制度，将包村领导干部纳入村委值班，提升各村险情预警反应能力。四是针对林长制工作落实不严实问题，2024 年 6 月 18 日，对相关责任人予以政务记过处分。

### 19. 关于“人居环境整治不彻底”问题

整改情况（已完成）：一是依托“逢三进格”工作机制，加强“三集中六清楚”人居环境整治宣传，提高群众讲文明爱卫生意识。2025 年以来，包村领导、干部进村入户宣传 138 人次。二是强化督导检查。2025 年以来，乡人居办开展检查 3 次，发现问题 26 个，均已完成整改。三是加强队伍管理，组织各村党支部书记和保洁员召开人居环境整治工作推进会 3 次，按“三集中六清楚”要求，部署各村做好房前屋后环境卫生，压实保洁员责任。四是 2024 年 12 月 23 日，碑坑村、西山村、杨溪头村、下党村等 4 个村主干道旁堆放建筑材料及建筑垃圾问题，已整改到位。2025 年 1 月 13 日，杨溪头村、上党村房前、村道边放养家禽问题已整改到位。五是常态化开展人居环境整治，每月 18 日动员各村开展巷道、房前屋后卫生清理。六是针对人居环境整治不彻底及其他问题，2025 年 4 月 18 日，对相关责任人予以通报批评。针对人居环境整治不彻底、投资收益未收回、费用支出无发票等问题，2025 年 4 月 21 日，对相关责任人予以通报批评。

### 20. 关于“‘以案释法’环保警示宣传教育欠缺”问题

整改情况（已完成）：一是 2024 年 9 月 30 日，召开下党乡乡村两级干部大会，通报了 2022 年省道 S207 线寿宁下党至闽浙边界段公路工程项目行政处罚案例。二是 2024 年 9 月 13 日，召开乡党政联席会议，会议上乡分管领导做警示教育及环境保护宣传。三是给全乡各行政村发放环保警示教育材料，由包村领导到各村召开村“两委”、网格员会议，通报警示教育案例。各村网格员开展环境保护宣传，提升群众保护环境意识。四是 2025 年 3 月 14 日，组织全乡网格员开展生态环保知识培训，提高网格员工作业务能力，强化环境保护政策宣传。

## **21. 关于“传统业态升级换代缓慢”问题**

整改情况（已完成）：一是 2025 年 1 月 26 日，召开乡贤恳谈会，宣传我县“新农人”回村政策，回引寿宁县下党乡畲乡食味餐饮店、寿宁县乡链商贸有限公司、寿宁县乡链便利食品超市等古村实体业态 3 家。二是建立下党乡、县委党校、省旅发集团每月会商机制和干部“一对一”联系服务制度，共同推进康养馆、生态微景观 DIY 馆建成开业。三是 2024 年以来，国家级媒体宣传 123 篇，省级媒体宣传 89 篇，市级媒体宣传 123 篇，县级媒体宣传 77 篇，持续扩大引流。

## **22. 关于“旅游景区监管水平待提升”问题**

整改情况（已完成）：一是 2024 年 7 月 1 日，下党乡联合省旅发集团、下党村村委对下党景区进行排查，形成问题整改清单，维修线路 2 条，更换损坏路灯 9 盏，更换饭甑岩亭内灭火器 2 个，解决下党古村路灯不亮、屋面漏水等问题 16 个。二是 2024

年6月30日，组织下党村村“两委”、网格员开展集中整治行动，拆除景区内的乱搭盖鸡棚鸭舍3个，修复下党村河道护岸，美化绿化河岸。三是建立定期检查制度。联合下党乡消防执勤点，对下党古村消防设施开展一月一检查，截至2025年6月，巡查检查10次，发现问题2个，均已整改完成。

### **23. 关于“文物安全防护不到位”问题**

整改情况（已完成）：一是2025年3月，对碑坑村吴氏、沈氏宗祠内配备消防灭火器，吴氏宗祠文物保护标识牌和责任公示牌已制作上墙，杨溪头桥标识牌已规范悬挂。宗祠内电线已更新维护，排除安全隐患。二是2024年9月14日，发函县林业局请求协助鉴定古树树龄，并配合主管部门做好古树树龄确认铭牌设置工作。2024年9月以来，各村分批组织相关人员对古树周边杂草进行清理。三是压实护林员职责，加大巡护力度，2024年10月，与相关村委签订《名木古树养护责任书》7份。四是举一反三，开展乡域文物安全自查，加强文物安全管理。针对国家级文物保护单位（鸾峰桥），建立由下党乡政府牵头，联合乡派出所、消防执勤点、下党村会商机制，实行“一月一会商”机制，推动问题解决。建立鸾峰桥护桥队，24小时轮流值班，筑牢安全防线。

### **24. 关于“安全宣传教育方式单一”问题**

整改情况（已完成）：一是2025年2月21日，召开全乡干部、村“两委”会议，学习领会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总体国家安全观的重要论述，提高总体国家安全观认识。二是建设国防安全教

育主题馆，组织村“两委”、网格员、村民代表开展学习活动6批次180多人。三是转变干部作风，2025年4月1日，制定《下党乡2025年国家安全教育日宣传计划》，并由乡政法委员审核把关。通过诗歌朗诵、观看典型案例等方式，让国家安全宣传进校园、进村入户。四是利用下党乡“三位一体”“故事下党”公众号等平台开展多形式宣传，提升全民国家安全意识。

### **25. 关于“保密工作措施不‘密’”问题**

整改情况（已完成）：一是2025年2月21日，召开全乡干部大会学习《中华人民共和国保守国家秘密法》《保密法实施办法》。二是修订《下党乡保密工作制度》。2025年1月2日，重新调整乡保密工作领导小组成员，明确职责分工，优化工作内容。三是党政办专人负责保密工作。从2024年9月开始，全面建立台账，做好文件、设备登记，定期检查涉密文件。四是将听取保密工作情况纳入党委议题，每年3月、9月开展保密宣传工作。五是按“三铁一器”要求，2024年12月扩建档案室16.4平方米，配备档案架、计算机、灭火器及保密柜等设备。并在相关涉密计算机贴保密工作宣传标语，提升干部保密安全意识。六是针对保密工作措施不“密”问题，2025年4月21日，对时任相关责任人予以批评教育。

### **26. 关于“信访化解能力需提升”问题**

整改情况（已完成）：一是强化源头预防治理，实行网格包片管理，建立村情台账，依托“逢三进格”工作机制，包村领导、干部每月进村接访、约访、回访，推动信访化解工作深入开展。

2025 年以来，各村包村领导、干部进村接访 5 次，化解矛盾纠纷 15 件。二是针对重点人员、重点群体建立专班，实行包案化解。2024 年 8 月以来，共处理信访件 6 件，12345 诉求 21 件，切实妥善化解信访矛盾。三是加强积案化解力度，2024 年 4 月，完成金线莲种植户签订息访息诉协议。2024 年 5 月 30 日，金线莲种植户补助资金全部发放到位，吴某、王某“金线莲”历史遗留问题已化解。与进京访人员杨某签订息访息讼协议。四是完善综治中心建设，2024 年 9 月乡综治中心建成使用，强化民政、信访等多个部门协同，建立多元化的信访化解。2025 年以来，召开联席会议 3 次，联合化解矛盾纠纷 7 件。五是 2025 年 3 月 14 日，组织村“两委”、网格员学习《中华人民共和国信访工作条例》，提高村“两委”、网格员化解矛盾纠纷能力。

## 27. 关于“平安建设成效不明显”问题

整改情况(已完成): 一是成立涉诈重点人员劝返工作专班，2024 年 8 月，赴未劝返对象出生地、工作地，对接当地村委、派出所等有关单位开展信息核查工作，进一步摸清未劝返对象基础信息。二是加大平安建设宣传力度，通过网格员入户走访，加大涉外、防范诈骗宣传力度，引导人民群众安装“国家反诈”中心 APP，提高群众反诈安全意识。截至 2024 年 12 月，全乡“国家反诈”中心 APP 安装率排名全县第二。三是全面梳理 2024 年县对乡镇年终绩效考评平安建设成效指标，形成任务清单，逐条抓落实，力争县对乡镇年终绩效考评平安建设成效指标排名逐年提升。2024 年下党乡平安建设工作排名提升至全县第八。四是

针对市委政法委给予红牌警告情况，2023年11月6日，县效能办对相关责任人予以诫勉教育。

## 28. 关于“生产防范措施有欠缺”问题

整改情况（已完成）：一是2024年7月21日，组织人员对Y115下党至曹坑村曹坑桥、岗后村进村道路护栏进行修复。2025年1月9日，曹坑村委对Y115下党至曹坑村公路多处路面损坏进行修复。二是将Y122下党至杨溪头线作为2025年农村公路养护提升项目上报县交通运输局纳入管护。联合下党乡派出所，根据天气情况设立安全警示牌及对洪水冲毁路段实施临时交通管制。下党至杨溪头路线修复纳入以工代赈项目，总投资100.7万元。2025年2月，完成1.302公里的路面白改黑。三是2025年1月19日，组织乡道安办、道路专管员对全乡进村公路进行全面排查，建立问题清单，排查问题22个，均已整改到位。四是2024年7月，根据包村领导调整，全乡10个村均重新修订防汛预案。由乡政府统一购置编织袋、警戒线等防汛应急物资，分配补充到碑坑村、曹坑村、上党村、杨溪头村、下屏峰村等5个村。截至目前，全乡10个村防汛应急物资均已配齐。

## 29. 关于“意识形态工作‘八个纳入’落实不全面”问题

整改情况（已完成）：一是8位同志民主生活会对照检查材料和述责述廉材料重新撰写并存档。二是将意识形态工作纳入党委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2024年10月，已召开专题学习会。三是将意识形态工作纳入2024年度民主生活会、述责述廉对照检查内容，各班子成员结合岗位工作实际开展对照检查。

### 30. 关于“公共领域宣传载体管理有待加强”问题

整改情况（已完成）：一是严格落实新闻发布“三审三校”制度，2024年9月起，“故事下党”公众号中发布的文章均由执行经办人、科室负责人和分管领导审批签字并归档保存。二是举一反三，对2024年以来发布信息开展自查自纠，发现问题4个，均已整改到位。三是修订完善2025年度《下党乡政府网站及政务新媒体“三审三校”工作制度》，并严格执行。四是对乡内区域公共领域宣传载体开展摸排，并登记造册，加强管理。五是针对公共领域宣传载体管理有待加强问题，2025年4月21日，对时任相关责任人予以批评教育。

### 31. 关于“新思想宣传宣讲未全覆盖”问题

整改情况（已完成）：一是碑坑山村、岗后村、杨溪头村分别于2024年9月11日、11月15日、12月23日，召开学习会，包村领导领学《闽山闽水物华新-习近平福建足迹》《摆脱贫困》等内容。二是建立乡党委委员挂钩联系党支部制度，乡党委委员下村上党课，及时提交上党课情况到乡组织办保存归档。同时加强对所挂钩村党支部“三会一课”、主题党日活动的指导。三是依托“难忘下党”主题馆、下党古村业态、下党乡新时代文明实践所等场所，开展30批次560人次的宣讲活动。四是2025年4月10日，“下党媳妇”志愿队成员到西山村开展全国“两会”精神宣讲活动。

### 32. 关于“工程设计变更、现场签证不规范”问题

整改情况（已完成）：一是强化学习，提升业务水平。2024年9月18日，曹坑村召开村委会议传达学习《福建省关于简化优化农村小型建设项目管理的若干意见（试行）》。2024年10月30日，组织包村领导干部、乡会代中心工作人员、村党支部书记、村报账员学习《寿宁县发展和改革局关于印发〈寿宁县村级小微工程项目发包流程路线图〉的函》（寿发改函〔2024〕15号）、《宁德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印发〈宁德市政府投资小规模建设工程阳光平台发包管理办法〉的通知》（宁发改规〔2023〕3号）文件，提升村财乡管、工程发包监督水平，加强项目过程管理。二是对曹坑村委楼桥头公路挡墙修复项目、碑坑山村人居环境改造提升（节点改造）项目、西山村西山路口至溪后1#桥头太阳能路灯工程进行核实。经核实，曹坑村委楼桥头公路挡墙修复项目实际支付11.088万元，符合相关规定。碑坑山村于2024年12月9日函告福建省工衡建筑工程有限公司，因项目中标单位福建省工衡建筑有限公司诉讼纠纷，现已破产清算并完成公司注销，法律追偿无法实现。西山村西山路口至溪后1#桥头太阳能路灯工程项目，2025年4月16日，追回不合理费用1.92万元。三是由乡项目管理专班对2024年以来村级项目开展自查自纠，未发现相关问题。四是加强项目建设监督管理。村级项目设计变更、签证等必须经会议研究、公示公开，乡会代中心、包村领导、村党支部书记逐级加强审核把关。五是针对工程设计变更、现场签证不规范及其他问题，2025年4月18日，对相关责任人

予以通报批评。针对工程设计变更、现场签证不规范及其他问题，2025年4月29日，对相关责任人予以立案。

### 33. 关于“监理失责，施工方偷工减料”问题

整改情况（已完成）：一是2024年10月30日，开展乡村两级财务人员业务知识培训，提升履职能力。二是对杨溪头村溪边防洪堤提升及步道建设项目、下屏峰村庄绿化项目、下党乡党群连心路初心桥衔接步道及周边美化绿化项目、下屏峰村党群连心路修复建设项目进行核实。共追回多付项目款3.278734万元。下党乡党群连心路初心桥衔接步道及周边美化绿化项目于2023年7月15日对该项目进行验收，结算审核价为26.4113万元，2024年2月8日，支付20万工程款，余款6.4113万元，由于工程存在材料实际使用与设计不符问题，经第三方现场核验，并与施工方确认，从剩余未结清的工程款中核减工程款1.96511万元。三是由包村领导加强项目监理公司审核把关，并向乡会代分管领导报备，由乡项目管理专班及时跟踪了解项目实施进展情况，落实业主单位与监理单位责任，强化建设项目管理与质量。四是针对监理失责施工方偷工减料及其他问题，2025年4月21日，对相关责任人予以诫勉。

### 34. 关于“工程项目进度缓慢”问题

整改情况（已完成）：一是下党乡碑坑村村容村貌提升项目（二期）项目已送审，2024年12月，完成工程结算审核。二是下党乡杨溪头村停车场项目于2024年10月4日开工建设，2025

年1月15日完工验收。三是成立乡重点项目管理专班，开展村级项目建设督导10批次。

### **35. 关于“未严格执行项目档案管理制度”问题**

整改情况（已完成）：一是成立由乡人大主席为组长的项目管理专班，指定专人负责收集项目档案，收齐后移交乡档案室存档。二是2024年10月，全面梳理完善2024年以来实施项目档案材料，收集新实施项目电子档案2个并归档保存。三是2024年10月，对接县国投公司、旅投公司，整理代建项目档案材料，归档项目2个。四是设置《下党乡村级小规模工程内业资料一览表》，明确项目档案资料收集内容，落实“一项目一档”，规范村级小规模工程内业资料管理，确保资料完整、可追溯。

### **36. 关于“往来款长期未清理”问题**

整改情况（已完成）：14笔应付款和11笔应收款已完成清查梳理核实，聘请福州正欣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按照规定程序予以核销并进行账务调整处理。

### **37. 关于“投资收益未收回”问题**

整改情况（已完成）：一是2024年10月30日，组织财务人员、村报账员学习《寿宁县农业农村局关于印发规范农村集体资金投资的指导意见（试行）的通知》（寿农局函〔2024〕59号），提升乡村两级账务人员业务水平，保障村集体资金规范使用。二是2024年10月22日，出台《“大下党”乡村振兴联合体实施方案》和任务分解表，序时推进任务，促进村集体经济增收。三是全面梳理61.57万元投资情况。截至目前，8个村10

批次 76.8 万元投资收益已收回。四是针对投资收益未收回及其他问题，2025 年 4 月 18 日，对相关责任人予以通报批评。

### **38. 关于“应缴财政款不及时上缴”问题**

整改情况（已完成）：一是 2024 年 8 月 29 日，经乡党政领导班子会研究同意，2025 年 4 月 23 日，18 万应缴财政款已上缴县财政。二是定期核实应缴财政款情况，及时上缴县财政。

### **39. 关于“固定资产未入账”问题**

整改情况（已完成）：一是 2025 年 3 月 31 日，组织相关人员进行固定资产管理培训，提高业务知识和资产管理水平，加强固定资产管理。二是 2024 年 12 月，完成下党乡政府 4 批次 7.49 万元固定资产核实。疫情防控空气净化器、碧丽净水器滤芯属于耗材用品，不归属固定资产。西山村初心桥 2 个萤石摄像、乡计生协会办公项目，固定资产总费用 5.8785 万元已按清单清点核实并入账。2024 年 6 月 30 日，已完成 6 个村 11 批次 12.23 万元固定资产清点核实入账。三是举一反三。对全乡各村固定资产开展清查，2024 年 12 月 1 日，下党村 4 批次 1.84 万元固定资产入账。四是针对固定资产未入账及其他问题，2025 年 4 月 18 日，对时任相关责任人予以批评教育。2025 年 4 月 21 日，对相关责任人予以谈话提醒。

### **40. 关于“大额现金支付”问题**

整改情况（已完成）：一是 2025 年 3 月 31 日，组织乡财务人员开展培训会，提升财务人员专业素养与管理水平。二是全面推行非现金支付，2024 年 9 月以来，实现现金支付“零发生”，

提高资金流转透明度与安全性。2025年3月31日，组织乡财务人员召开培训会，提高财务人员的专业素质和管理能力。三是针对大额现金支付问题，2025年4月21日，对时任相关责任人予以批评教育。

#### **41. 关于“费用支出无发票”问题**

整改情况（已完成）：一是2024年10月30日，组织开展乡村两级财务人员业务培训会，提高专业素质和管理能力，规范报账管理。二是对10个村劳务费无正式发票入账情况进行核实，截至目前，10个村12批次16.43766万已完成整改。三是2024年9月5日，10个村126批次50.16万元电费支出已补开发票。四是规范支出发票报销，乡会代中心加强审核把关。五是针对费用支出无发票及其他问题，2025年4月18日，对相关责任人予以通报批评。

#### **42. 关于“会代未审核支出”问题**

整改情况（已完成）：一是加强财务人员管理培训，提升专业化水平。2024年10月，按照人岗相适原则，乡会代中心人员岗位已调整。二是对已发生的未审核支出进行全面梳理，10个村10批次33.74万元费用支出会代未审核问题均已整改。三是针对会代未审核支出问题，2025年4月21日，对时任相关责任人予以通报批评。

#### **43. 关于“未经总公司授权支付工程款”问题**

整改情况（已完成）：一是2024年10月30日，组织乡村干部、村务监督委员会主任、村报账员学习《中华人民共和国民

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关于建筑合同的相关规定，规范村级小规模项目招标程序。二是 8 个村 48 批次 296.63 万元总公司授权委托书已入账。三是设置《下党乡村级小规模工程内业资料一览表》，把好项目中标承建公司、项目票据、税率审核关。四是乡会代中心加强报销附件审核，规范工程款支付。

#### 44. 关于“电费、ETC 过路费未经领导审批支出”问题

整改情况（已完成）：一是 2025 年 3 月 31 日，组织乡村两级财务会代人员学习财经法规和国家相关政策，提高财务人员能力和水平。二是 4 笔 6.18 万元电费、ETC 过路费支出审批已完善补齐。三是针对包村领导未审核支付问题，2025 年 4 月 18 日，对时任相关责任人予以批评教育。

#### 45. 关于“村级理财小组误工补贴发放不规范”问题

整改情况（已完成）：一是 2024 年 10 月 30 日，组织村党支部书记、报账员学习《寿宁县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寿宁县村集体财务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寿政规〔2023〕2 号），提升业务水平，把好村级误工补贴审核关。二是 10 个村 48 批次 11.67 万元支出附件材料已完善补齐。三是乡会代中心人员加强审核把关，务（误）工人数、现场相片、务（误）工日期等相关附件如有缺失，不予入账。四是针对村级理财小组误工补贴发放不规范及其他问题，2025 年 4 月 18 日，对时任相关责任人予以批评教育。

#### 46. 关于“党建工作研究部署不到位”问题

整改情况（已完成）：一是 2024 年 8 月 15 日，研究确定党建经费（救灾补助款）分配方案，确保经费发放及时、精准，保障受灾群众利益。2024 年 8 月 29 日，召开党委会，专题研讨规范设置党建办工作，夯实党建工作基础。二是 2025 年 3 月 7 日，召开乡党委会，全面梳理党建工作任务，科学制定 2025 年党建工作计划，明确党委班子成员党建职责分工。同时，召开党委专题会议，认真听取工会、团委、妇联工作汇报，研究部署群团工作，推动党建工作与业务工作互促共进。三是 2025 年 3 月 31 日，乡党委组织召开党建工作专题会议，研究部署深入贯彻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学习教育工作。

#### **47. 关于“发展党员程序把关不严谨”问题**

整改情况（已完成）：一是 2024 年 11 月 12 日，组织开展发展党员工作业务培训，进一步提高党务工作者业务能力与工作水平。二是根据《中国共产党发展党员工作细则》要求，严格执行发展党员程序，2024 年 9 月重新审核叶某、吴某、叶某某和李某某入党材料，对发现的问题，立行整改，其中叶某的党员档案经县委组织部审核后，归档至县人事人才中心保存。三是 2025 年 3 月，向各村党支部发放党员发展程序流程图并上墙，要求各村党支部严格按时间节点填报发展党员相关材料。四是针对发展党员程序把关不严谨及其他问题，2025 年 4 月 21 日，对时任相关责任人予以批评教育。

#### **48. 关于“党费未足额缴纳”问题**

整改情况（已完成）：一是 2024、2025 年度乡直机关党支部均按年初工资核定月缴党费基数测算，并根据测算结果按时收取党费。二是加强对党费收缴工作的管理，碑坑村吴某某补缴 2024 年 1—6 月党费 298.8 元，杨溪头村杨某某补缴 2024 年 1—6 月党费 79.8 元。三是 2025 年以来，全乡党员按时定额收取党费。

#### 49. 关于“党员管理水平待提升”问题

整改情况（已完成）：一是 2024 年 11 月 12 日，组织乡党建办及各村党支部书记学习《中国共产党党员教育工作条例》《中国共产党支部工作条例（试行）》，进一步提升各村党支部书记综合业务能力和工作水平。二是强化流动党员管理，各村党支部主动报告党员外出原因、外出地点、外出时间、从事活动的内容以及外出后与党组织的联系方式等，在党员 e 家系统登记，并建立台账。2024 年 8 月，完成全乡 107 名流动党员的报备和登记工作。三是建立外出流动党员名册。2024 年 12 月，对流动党员名册进行更新完善，建立村党支部支委委员挂钩流动党员制度，及时掌握流动党员情况。四是西山村党员吴某某于 2024 年 7 月回国，就职于广州爱莎荔湾文化学校，党组织关系已转接至工作单位。葛垅村党员夏某于 2025 年 2 月 27 日将党组织关系转接至中共寿宁县驻厦门流动党员支部委员会。

#### 50. 关于“支部‘三会一课’会议记录本遗失”问题

整改情况（已完成）：一是 2024 年 9 月 14 日和 2024 年 11 月 12 日，乡党建办组织各村党支部书记开展党建工作业务培训，

进一步提高各村党支部书记规范开展“三会一课”“党日活动”等党内政治生活。二是乡党建办按“三会一课”要求，拟定2025年学习主题下发各村党支部。三是乡党建办分别于2024年8月13日、2024年10月24日、2025年2月18日，对各村开展“三会一课”制度落实情况检查，发现3个问题，并立行立改。四是建立各党支部“三会一课”记录本负责人名册，要求各党支部指定专人负责会议记录本，妥善保管记录本。五是针对“三会一课”开展不规范问题，2025年4月17日，对时任相关责任人予以谈话提醒。针对党支部“三会一课”会议记录本遗失问题，2025年4月18日，对时任相关责任人予以批评教育。

#### 51. 关于“专题学习落实不到位”问题

整改情况（已完成）：一是制定《关于在全乡党员中开展党纪学习教育的工作方案》，按规定开展党纪学习教育。党纪学习教育期间，乡党员领导干部共开展入村导学20场次，全乡各党支部共开展学习研讨44场次。分发寄送或带送《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357本，实现党纪学习教育在基层的有效覆盖。二是2024年9月，组织各村在村党员相继学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主题教育学习材料。三是2024年12月，建立乡党委委员挂钩联系党支部制度，加强对村党支部党建业务指导，确保学习教育规范开展，学有成效。四是2025年3月31日，乡党委组织召开党建工作专题会议，部署下党乡深入贯彻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学习教育工作。五是2025年4月24日，召开乡党委会组织班子成员进行深入贯彻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学习教育工作

务培训。2025年5月29日，组织乡村两级干部进行下党乡深入贯彻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学习教育工作再学习再部署。六是“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专题研讨会发言材料未结合岗位职责撰写相关人员已重新撰写并归档。

### **52. 关于“民主生活会开展不严实”问题**

整改情况（已完成）：一是相关班子成员补充完善2019年度查摆问题的整改落实具体内容。二是2024年巡察整改专题民主生活会和2024年度民主生活会均按规定流程开展，班子成员之间，班子成员与分管股室负责人之间均有开展谈心谈话，并认真做好谈心谈话记录。三是今后严格按程序开展好年度民主生活会，并按要求撰写对照检查材料。四是针对民主生活会开展不严实问题，2025年4月19日，对时任相关责任人予以批评教育。

### **53. 关于“组织生活会质量不高”问题**

整改情况（已完成）：一是2024年9月14日、2025年3月14日，组织各村党支部书记开展组织生活会专题培训，推动村级组织生活会规范化，全面提升会议质量。二是2024年3月31日，乡直机关党支部开展组织生活会，严格落实会前准备要求，实现支委委员之间、支委与党员谈心谈话84人次全覆盖。乡纪委书记、组织委员对对照检查材料严格审核把关，确保会议程序规范，议程和对照检查材料内容完整，并做好会议材料归档留存。三是2024年度乡直机关党支部组织生活会上，通报上年度问题整改及会前意见征集情况，党员干部坚持问题导向，刀刃向内开展批评与自我批评，达到红脸出汗、相互促进的效果。四

是 2024 年度乡直机关党支部组织生活会后，严格执行民主评议党员制度，及时召开支委会研究确定评议等次，充分发挥考核激励作用，进一步激发党员队伍生机活力。

#### **54. 关于“党风廉政建设分析会开展不深入”问题**

整改情况（已完成）：一是学习《关于实行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的规定》（中发〔2010〕19号）等文件材料，按规定每年召开 2 次党风廉政建设专题会议。二是 2024 年 9 月 13 日，召开 2024 年上半年党风廉政建设分析会，2025 年 2 月 25 日，召开 2024 年下半年党风廉政建设分析会。乡党政领导班子结合岗位职责和分管领域进行点评分析。三是指定专人负责党风廉政建设分析会会议材料整理归档。

#### **55. 关于“警示教育针对性不强”问题**

整改情况（已完成）：一是 2025 年 2 月 21 日，召开全乡干部大会，开展廉政教育学习。二是严格落实谈心谈话制度，乡党委、政府主要负责人不定期与乡村干部开展谈心谈话。2025 年以来，开展谈心谈话 28 人次。三是 2025 年 2 月 20 日，召开乡直机关党支部党员大会，因“两违”问题被通报的干部在党员大会上作深刻检讨。

#### **56. 关于“‘打深井’监督效果不佳”问题**

整改情况（已完成）：一是 2024 年 12 月 3 日，组织乡纪委干部学习《中国共产党纪律检查机关监督执纪工作规则》《监察机关监督执法工作规定》。二是 2024 年 12 月以来，乡纪委自主发现 2 条问题线索，并于 2025 年 1 月结案。三是 2024 年 9 月以

来，办理问题线索 6 条，立案 6 件，已办结 4 件，处理 4 人，未办结 2 件。

### 57. 关于“股级干部研究程序不规范”问题

整改情况（已完成）：一是 2024 年 9 月 12 日，组织党建办人员、班子成员学习《党政领导干部选拔任用工作条例》《干部选拔任用工作监督检查和责任追究办法》《关于规范股级干部选拔任用工作的意见》等文件，提升业务工作水平。二是严格执行“三重一大”会议制度，坚持民主集中制原则，决议事项充分讨论，班子成员逐一表态，确保决策过程公开、公正、透明。

### 58. 关于“记录不规范、党员干部‘带彩打牌’、跨年度报销整改不彻底，未建立长效机制”问题

整改情况（已完成）：一是建立党政办季度培训制度，今后每 3 个月召开一次培训会。2024 年 11 月 13 日，召开党政办培训会，对办文、办会、办事加强学习，持续强化业务能力。按班子会、专题会、干部大会等分类别做好记录并归档。二是 2025 年 1 月 15 日、2 月 18 日，组织各村开展“带彩打牌”不良风气宣传。结合重要节点，组织乡村干部、网格员通过入户宣传、发放资料等方式强化宣传引导，营造健康文明乡风氛围。2025 年以来，共发放宣传单 300 多份。三是 2025 年 3 月 31 日，组织乡村两级财务人员开展业务培训会，实行财务票据经办人员、分管领导、财务人员、主要领导逐级审核报账，规范财务审批程序。已补开 2024 年报刊征订费发票 0.3 万元。四是实行“一事一审批”制度，设置公务接待流程图，明确接待事由、对象、时间、

标准等内容，严审接待票据，由经办人员、分管领导、主要领导逐级审批后，予以报销入账。组织财务人员对 13 笔 1.06 万元接待费问题进行重新梳理审核，菜单中未加盖接待酒店印章问题已全部整改到位。五是针对菜单中未加盖接待酒店印章问题，2025 年 4 月 21 日，对时任相关责任人予以谈话提醒。

### **三、巡察反馈问题线索的处理情况**

针对巡察反馈的问题，下党乡党委高度重视，严肃追责问责，对 40 人次相关责任人作出处理。

### **四、需要进一步整改的事项及措施**

关于“村集体资金处置不当，收入来源渠道单一”问题

基本完成情况说明：该问题涉及葛垅村、碑坑村、上党村等 3 个村，共计金额 120 万元，目前已追回碑坑村、上党村等 2 个村全部投资款。葛垅村出借寿宁县梦云谷农业专业合作社 50 万元，追回葛垅村投资款 30 万元，剩余 20 万元。该合作社用于发展猕猴桃产业，且处于产业发展初期，寿宁县梦云谷农业专业合作社还未盈利，按目前经营状况偿还难度较大。

下一步整改措施：一是加大追缴力度，组织工作人员入户，面对面讲解政策，动之以情，晓之以理，提醒当事人或亲属及时偿还村委投资款。二是联合公安、司法、银行等部门，依法依规追回村委投资款。

### **五、下一步努力方向**

下党乡党委将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行动指南，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和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精

神，以巡察整改工作为抓手，切实履行主体责任，进一步拓展整改措施，完善制度建设，巩固整改成效，推动全面从严治党向纵深发展。

**（一）加强政治建设，推动全面从严治党向纵深发展。**巩固党纪法规学习教育成果，准确把握新时代党的建设总要求，以党的政治建设为统领，统筹推进党的政治建设、思想建设、组织建设、作风建设和纪律建设。不折不扣落实上级各项决策部署，做到令行禁止。坚持刀刃向内查找问题，精准施策，强化纪律意识，压实党建责任链条，以永远在路上的执着推动全面从严治党不断深入。

**（二）狠抓整改落实，确保问题彻底清零。**从讲政治的高度压实整改责任，聚焦长期整改任务和未完成问题，以坚决的态度、扎实的作风、严格的要求和有利的举措推进整改工作，对于整改缓慢的情况，及时调整整改措施，细化为具体可操作的工作步骤，确保问题整改到位改彻底。针对巡察反馈问题，强化举一反三，开展自查自纠，及时提醒警示，推动干部队伍作风持续转变。

欢迎广大干部群众对巡察整改进展情况进行监督。如有意见建议，请及时向我们反映。联系方式：电话：0593-5377329，通信地址：寿宁县下党乡人民政府（寿宁县下党乡下党村128号）

中共寿宁县下党乡委员会

2025年7月23日

